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 东海洋 公告编号:2020-046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海洋”)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洋集团”)、实际控制人车斌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冻结/轮候冻结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冻结/轮候冻结期限, 冻结/轮候冻结机关, 原因.

2.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冻结/轮候冻结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冻结/轮候冻结期限, 冻结/轮候冻结机关, 原因.

二、其他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履行审批决策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等情形,具体如下:

(1) 未履行审批决策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债权人名称, 对外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对外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单位:万元

解决措施:上述担保事项系未经公司内部审批流程,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未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之情况下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的对外担保。根据最高院 2019 年 8 月 7 日发布的《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庭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司认定本次担保无效,公司不应承担担保责任。故公司方面已开始通过诉讼、仲裁等法律手段保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如果仲裁、诉讼结果存在极端情况需上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将督促东海洋集团出具承诺:东海洋集团将承担全部还款义务,并对东海洋遭受的一切损失承担最终补偿义务。

(2)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关联方名称, 占用期间, 发生原因, 期初金额, 报告期新增/减少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产生上述资金占用等项的主要原因如下:

自 2018 年以来,国内金融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份出现较大跌幅,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率较高,导致其平仓压力较大,为避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爆仓而导致的公司实际经营困难,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稳定性,故产生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曾于 2017 年实施过员工持股计划,该计划中,东海洋集团为差额补足义务人,为该计划进行增信。该计划成立后通过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方式增持了上市公司股票,当时一方面为了增强上市公司股东信心,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激励员工能够更好的服务公司。但在 2018 年后,整个股票市场环境变化使得上市公司股票大幅下跌,持股计划在 2018 年期间存在较大平仓压力,为避免公司核心管理层及员工遭受严重损失进而导致公司人员不稳定及离职风险,同时也为保护公司非经营性不受影响,故导致了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此外,2018 年融资渠道收紧和融资成本不断上升,导致控股股东资金紧张,故而上市公司大多数融资均由控股股东担保,如果控股股东的个人征信出现问题,上市公司也将面临提前还贷、债务违约、融资受限等问题,进而影响上市公司的信誉及公司的生产经营。在此背景下,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用于担保部分自身本息,控股股东及相关人员没有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审核审批,导致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019 年,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局面以及前述事项引发滋生的一系列问题,为快速解决上市公司存在的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已采取借款方式筹集资金 8.24 亿元直接用于归还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同时利用归还资金后留存的窗口加快出售其资产以彻底解决上市公司所有问题。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将个人的现金、股票和房产等资产用于向企业融资提供担保,配合公司竭尽全力解决资金问题。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受到政策与市场环境等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在出售资产上进展缓慢,又经 1 月份春节前后受上海疫情影响,导致上市公司融资受阻,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未能如期出售资产,以致控股股东此前用于归还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借款无法到期无力偿还,故被出现资金占用。

解决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拟全力通过采取股权质押、引入战略投资者、出售资产、多渠道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尽快归还上述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权益。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若上述股份后续被强制平仓、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股份被司法处置等导致其拥有的表决权比例有所变动,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提醒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采取有效措施降低风险,保证经营的稳定性。

3. 此次股份冻结事宜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无直接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与司法冻结明细表》;

2.《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 东海洋 公告编号:2020-042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对全资子公司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一年。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担保余额为 497.50 万元。

公司前期为该公司的提供的担保担保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到期。为提高决策效率,使该公司经营活动健康有序进行,公司董事会建议,同意公司于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莱山区盛泉工业园

成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赵廷山

经营范围:水产品、肉禽蛋、果品、蔬菜冷藏加工(不含屠宰)许可经营;经营本企业生产的产品出口业务和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配件、原辅材料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出口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按按资格证书经营);日用杂品、食品、烟酒零售(仅限分公司经营)。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基本财务状况: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87,653,70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059,363.4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15,752,618.44 万元),净资产为 71,594,336.64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284,416.03 万元,利润总额 2,689,509.77 万元。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公示信息,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董事会意见

该担保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 东海洋 公告编号:2020-040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0:00 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福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 2019 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84,494,888.81 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了一系列内部和外部管理制度,但相关制度并未得到有效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1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目前流动资金仍然趋紧,且前期

表决,通过《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利益,其决策和经营管理均由公司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没有反担保,主要系其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目前流动资金仍处于紧张状态,为提高决策效率,使该公司经营活动健康有序进行,同意公司于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烟台山海食品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总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79,110.84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5.60%。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股东及

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 78,613.34 万元,占公司年末净资产的 45.31%。公司上述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未经过上市公司审议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41)。

本次公司对山海食品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高于担保余额达到该额度的上限 8,000 万元,将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61%。上述对外担保中,公司为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保的债务已全部逾期。

五、备查文件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 东海洋 公告编号:2020-040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海洋”)于近期收到了法院及仲裁送达的传票、民事调解书等涉诉材料。经梳理,现将上述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诉讼及诉讼进展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状态.

二、前期诉讼进展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状态.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在取得其他诉讼、仲裁相关文件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诉讼或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针对上述诉讼事项,公司高度重视,将配合有关各方提供证据资料,积极主张公司权利,充分保障并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经营管理造成了影响,预计将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会计师已对部分诉讼计提了 28,020.78 万元的预计负债。目前,针对部分未履行上市公司审批决策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引发的诉讼,因上述担保事项系未经公司内部审批流程,未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未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之情况下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的对外担保,根据最高院 2019 年 8 月 7 日发布的《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庭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司认定本次担保无效,公司不应承担担保责任。故公司方面已开始通过诉讼、仲裁等法律手段保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如果仲裁、诉讼结果存在极端情况需上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公司控股股东东海洋集团已出具承诺:东海洋集团将承担全部还款义务,并对东海洋遭受的一切损失承担最终补偿义务。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风险提示

1. 因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存在被法院轮候冻结的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公告编号:2020-046)。

2. 因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银行账户存在被冻结、资产受限、债务逾期等不良情形。

3. 因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保遭司法执行 17,417.31 万元。

4. 上述诉讼中存在未履行程序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相关信息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公告编号:2020-046)。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相关法院文书等。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0:00 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福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 2019 年公司出现亏损,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84,494,888.81 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了一系列内部和外部管理制度,但相关制度并未得到有效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1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目前流动资金仍然趋紧,且前期

担保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到期。为提高决策效率,使该公司经营活动健康有序进行,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为该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目前流动资金仍然趋紧,且前期

担保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到期。为提高决策效率,使该公司经营活动健康有序进行,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为该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有利于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风险,不会对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更好的聚焦主业发展,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